

配电室内轮式巡检机器人技术规范

编 制 说 明



浙江省电力学会

ZHEJIANG SOCIETY FOR ELECTRIC POWER



浙江省电力学会
ZHEJIANG SOCIETY FOR ELECTRIC POWER

目 次

| | |
|--------------------|---|
| 1 编制背景 | 2 |
| 2 编制主要原则 | 2 |
| 3 与其他标准文件的关系 | 2 |
| 4 主要工作过程 | 2 |
| 5 标准结构和内容 | 2 |
| 6 条文说明 | 2 |



浙江省电力学会

ZHEJIANG SOCIETY FOR ELECTRIC POWER

1 编制背景

本标准依据《浙江省电力学会标准工作委员会关于印发“2020年标准制修订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浙电学标〔2020〕3号）的要求编写。

配电室内轮式巡检机器人的组成、性能、功能等技术指标，在行业内存在差异，缺乏相关技术规范，有必要制定关于配电室内轮式巡检机器人的技术规范标准，有助于规范配电室内轮式巡检机器人的技术指标，完善配电室内轮式巡检机器人质量管控，对配电无人化巡检具有深远意义。

本标准编制目的是规范配电室内轮式巡检机器人的功能要求和性能指标，更好的指导和推进配电室内轮式巡检机器人的实用化应用。

2 编制主要原则

本标准主要根据以下原则编制：

- a) 以现有国内应用的配电室内轮式巡检机器人功能和性能为基础，结合配电室内轮式巡检机器人应用实际，考虑技术发展和应用需求进行编制；
- b) 标准编制工作以理论结合实际为原则，调研应用需求，以工程实践和试验测试数据为基础，综合考虑实际应用需求，提出科学合理的技术指标。

3 与其他标准文件的关系

本标准与相关技术领域的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和政策保持一致。本标准不涉及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使用问题。



浙江省电力学会
ZHEJIANG SOCIETY FOR ELECTRIC POWER

4 主要工作过程

2020年6月，根据浙江省电力学会技术标准制修订计划，成立标准编写组，开展标准初稿的编写工作。

2021年1月，标准牵头单位汇总形成标准初稿，各参编单位对标准中各项内容进行讨论、分析和研究。

2021年4月，编写组统一内部意见，完善标准初稿，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

2021年5月，编制组对征求来的意见进行归纳整理，分析、研究和处理后，对标准征求稿进行修改，形成标准送审稿。

2021年7月，召开标准送审稿审查会，与会专家通过严格审查，一致同意标准送审稿通过审查。建议编制工作组按照审查意见修改，尽快形成报批稿。

5 标准结构和内容

本标准主题章分为4章，由技术要求、试验、检验规则及标志、包装、运输、贮存组成。本标准对配电室内轮式巡检机器人的功能性能、试验方法、检测规则及标志、包装、运输、贮存等做出规范性要求，以指导配电室内轮式巡检机器人的产品研发、试验检测及运行维护，为规范配电室内轮式巡检机器人提供了依据。

6 条文说明

无。



浙江省电力学会

ZHEJIANG SOCIETY FOR ELECTRIC POWER